



中山醫學大學 112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 報到確認書

錄取生姓名		錄 取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 取 生
身分證字號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 取 生
錄取報到聲明： 本人參加中山醫學大學 112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，獲錄取為_____系一年級新生，願意就讀中山醫學大學，並依規定辦理註冊入學， 特此聲明。 此致			
錄取生簽名		家長(監護人) 簽名	
聯絡電話：		聯絡電話：	
日 期	年 月 日	日 期	年 月 日

※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校採通訊報到，**正取生確認就讀報到期限至111年12月23日止。**
- 二、獲通知之錄取生應於錄取通知規定期限內填具報到確認書，並經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後，將**正本以限時掛號**寄至「40201台中市南區建國北路一段110號 中山醫學大學教務處招生組收★學士班特殊選才」(以國內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，逾期未報到者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。可先請先傳真(傳真號碼：04-24754392)或e-mail掃描檔至cs168@csmu.edu.tw
- 三、依教育部規定，錄取生應擇一校系報到，**不得重複報到。**(如已辦理報到之錄取生應向報到學校先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可再至他校報到)，違者取消其全部校系之錄取資格。
- 四、本項招生考試之錄取生，**已報到者如未辦理放棄入學資格者聲明手續，不得再參加當學年度當學年度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、分發入學、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、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、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、四技二專之技優保送入學、技優甄審入學、甄選入學、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。**
- 五、**經確認錄取生若有重複報到者，將撤銷其錄取資格。**
- 六、完成報到手續後，本校註冊組將於112年8月中旬寄發「新生報到入學註冊須知」等資料。